

新乡拓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乡拓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公司可以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在投资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3）及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币种：人民币

| 序号 | 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金额 (万元) | 收益 起算日 | 产品 到期日 | 预计年 收益率 |
|----|------------------|--------------------|-------|------------|-------------|-----------|-------------|
| 1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 | 区间累计型法人理财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 区间累计型 | 10,000 | 2022年12月29日 | 2023年4月6日 | 1.20%-3.25% |

| | | | | | | | |
|----|--|------------------|--|----------|--|--|--|
| | | 2022年第474 期N款 | | | | | |
| 合计 | | | | 10,000万元 | | | |

注：公司与上述受托方无关联关系，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了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募集资金本金安全及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通过适度现金

管理，可以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14,000 万元（含本次），未超过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人民币 22,000 万元。

五、备查文件

1、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购买资料。

特此公告。

新乡拓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9 日